

质量/安全活动记录

工程名称：宿迁惠升管业 1.35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〇〇四

| |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活动时间 | 2017 年 12 月 15 日 |
| 活动地点 | 监理项目部 |
| 主持（交底）人 | 王明关 |
| 学习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393 号）中人员安全文明施工中基本规定，对此次安全文明施工的内容每个人都必须遵守，安全无小事，此次学习主要强调在施工中会存在以下几个安全隐患。 重点强调以下内容： 1、安全监督管理监理工作应包括如下内容： 1) 依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、规程规定、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以及国家电网公司相关管理制度，对施工单位编制的与施工安全有关的报审文件进行审查，以保证文件的合法性和措施方案的有效性。 2) 审查安全文明施工策划方案（或实施细则）是否满足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作规定。重点审查施工总平面布置是否合理，办公、宿舍、厕所、食堂、仓库、道路、施工用电等临时设施及排水、防火、防雷电、防强风等措施是否满足技术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要求。 3) 对施工安全的关键部位、关键工序、危险作业项目的施工全过程在现场跟跟踪进行安全监督检查。 4、检查夏季防暑降温、防食物中毒，以及其他灾害防范措施的落实。 5、施工现场不得抽烟，不得进行酗酒，对以上现象我方监理应极力阻止或进行相应的手段或措施整改。 | |
| 参加人（签字） | 王明关、高川伟 |

注 本表适用监理人员内交底、学习、培训记录使用，监理项目部自存。